

條款及細則

1. 優惠適用於以指定東亞銀行 Visa 卡作任何有關全數簽賬之持卡人。
2. 優惠不可兌換現金、禮券/現金券或其他貨品/服務，亦不可與任何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。
3. 未誌賬/取消/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/退款之交易，均為不合資格簽賬。
4. 對於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簽賬，東亞銀行有限公司（「本行」）保留於持卡人之賬戶扣除相等於有關現金折扣金額之權利。
5. 除持卡人及本行以外，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《合約（第三者權益）條例》（香港法例第 623 章）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，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。
6. 本行不會對參與商戶的貨品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，亦不會就參與商戶的貨品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。如有查詢或投訴，持卡人應直接聯絡參與商戶。
7. 本行及參與商戶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優惠及/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，並作出適當的通知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本行及參與商戶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。